

彰化縣國民中學第 16 期校長、第 17 期主任候聘人員甄選儲訓初選說明

- 一、申請積分表請自行下載以 A3 白色紙張列印填寫。(主任分一般甄選及薦送甄選，請勿錯填，且僅能擇一報考。)
- 二、年資計算表請自行下載以 A4 白色紙張列印並詳閱說明事項後填寫(請書寫端正或電腦敲打)，並請人事主管及校長核章。
- 三、所有證件均須審核正本，繳交影本(現職服務證明、年資計算表須繳交正本)，請依下方表格順序分五類後(用迴紋針，勿用釘書針)，再放入自備資料袋中，並於資料袋外黏貼下表。
- 四、送件時請另備妥公務人員履歷表 1 份(請自行加封面、照片 1 張黏貼履歷表)、自傳 6 份(內含教學理念，以 A4 直式橫書、2 張紙張以內、字體以標楷體 14 號字列印)。
- 五、初選日期地點：106 年 1 月 7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 12 時、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止假大同國中受理審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六、複選日期地點：106 年 1 月 21 日(星期六)假大同國中辦理。

彰化縣國民中學第 16 期校長、第 17 期主任候聘人員甄選儲訓初選申請用表格

甄選項目：

第 16 期校長甄選

第 17 期主任一般甄選

第 17 期主任薦送甄選

姓名	服務學校	現職職稱	
編號	項 目	證 件 名 稱	檢 核
1	基本資料	身分證、教師證、現職服務證明(正本)、年資計算表(正本)	
2	學 歷	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 40 學分證明書	
3	服務成績	成績考核通知書(校長：100-104 學年度，主任：102-104 學年度)	
		獎懲令、獎狀(101.01.07-106.01.06)	
		特殊事蹟相關證明資料	
4	服務年資	歷任各校服務證明(離職證明)、兼職聘書、派令、聘書、分發通知函、銓敘函、退伍令、其他加分相關證明文件等	
5	特殊加分	高(普)考及格證書、著作核分公文、教師個人研習紀錄(需逐級核章，亦可交正本，101.01.07-106.01.06)、在職進修學分證明書(結業證書、學分證明、正本成績單)、研習結業證書、其他證照或證明等	